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证照编号: 040320040511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3MA37TURG16

名称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莲花池135号2-602
法定代表人 魏孔山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4月13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4月13日至2048年04月12日
经营范围 节能评估, 水土保持工程设计及咨询, 环保工程咨询; 测绘服务; 园林设计, 园林绿化工程; 白蚁防治服务, 林业病虫害防治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江西)”报送年报, 即时信息按规定公示。

登记机关

2018



04 13 新发
年 月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责 任 页

工程名称：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职责	姓名	职务/职称	编写分工	证书编号	签名
批准	魏孔山	总经理		水保监岗证 第（0123）号	
核定	张文宁	工程师		水保监岗证 第（7321）号	
审查	冷德意	助 工		水保监岗证 第（3114）号	
校核	周西艳	助 工		/	
项目 负责人	邓冬冬	助 工		/	
	谭 威	助 工		/	

目 录

前言.....	- 1 -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 3 -
1.1 项目概况.....	- 3 -
1.1.1 地理位置.....	- 3 -
1.1.2 主要技术指标.....	- 3 -
1.1.3 项目投资.....	- 4 -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 5 -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 7 -
1.1.6 土石方情况.....	- 7 -
1.1.7 征占地情况.....	- 7 -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 7 -
1.2 项目区概况.....	- 7 -
1.2.1 自然条件.....	- 7 -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 13 -
2.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 14 -
2.1 主体工程设计.....	- 14 -
2.2 水土保持方案.....	- 14 -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 14 -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 15 -
3.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 16 -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 16 -
3.1.1 项目建设区变化的原因.....	- 16 -
3.2 弃渣场设置.....	- 16 -
3.3 取土场设置.....	- 16 -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 17 -
3.4.1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 17 -
3.4.2 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 17 -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 18 -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 20 -
3.6.1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 20 -
3.6.2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 20 -
3.6.3 独立费用执行情况和水土保持补偿费交纳情况.....	- 21 -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 22 -
4.1 质量管理体系.....	- 22 -
4.1.1 建设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 22 -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 22 -
4.1.3 监理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 22 -
4.1.4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 23 -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 23 -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 23 -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 25 -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 27 -
4.4 总体质量评价.....	- 27 -
5.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 28 -
5.1 初期运行情况.....	- 28 -
5.2 水土保持效果.....	- 28 -
5.2.1 扰动土地整治率.....	错误！未定义书签。
5.2.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28 -
5.2.3 拦渣率.....	- 29 -
5.2.4 土壤流失控制比.....	- 29 -
5.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 29 -
5.2.6 林草覆盖率.....	- 29 -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 30 -
6.水土保持管理.....	- 32 -
6.1 组织领导.....	- 32 -
6.2 规章制度.....	- 33 -
6.3 建设管理.....	- 33 -

6.4 水土保持监测.....	- 34 -
6.5 水土保持监理.....	- 35 -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 35 -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 36 -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 36 -
7.结论.....	- 37 -
7.1 结论.....	- 37 -
7.2 遗留问题安排.....	- 37 -
8.附件及附图.....	- 38 -
8.1 附件.....	- 38 -
8.2 附图.....	- 38 -

前言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位于九江市浔阳区塔岭北路 60 号，塔岭北路与北司北路交汇处。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circ} 59'42.60''$ ，北纬 $29^{\circ} 43'51.10''$ 。项目总占地面积 2.88hm^2 ，全部为永久占地。项目建设内容为 8 栋住宅楼、地下车库、道路及绿化等设施；总建筑面积 126770.77m^2 ，计容建筑面积 106641.07m^2 ，不计容建筑面积 20129.7m^2 ，建筑密度 26.2%，容积率 3.71。总绿化面积 9830.77m^2 ，绿地率 34.2%。机动车停车位 459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1619 个。

项目于 2014 年 10 月开工，2016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25 个月；工程总投资 3.6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2.8 亿元，资金来源于区政府自筹。项目共计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6.51 万 m^3 ，其中挖方 13.57 万 m^3 ，填方 2.94 万 m^3 ，借方 0.29 万 m^3 （表土），余方 10.92 万 m^3 ，全部外运至浔阳城区东工业基地场地回填使用。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为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新建建设类项目，根据批复后的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建设单位组织实施了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分别于 2016 年 1 月开工至 2016 年 4 月完工，2016 年 7 月开工至 2016 年 9 月完工，总工期 7 个月。

2014 年 4 月，九江市浔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立项的批复》（浔发改发〔2014〕8 号）。

2014 年 10 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主体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的监理工作。

2020 年 9 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下发了《关于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浔农水字〔2020〕44 号）。

2021 年 6 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流失监测。

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项目合同文件、施工监理质量保证资料和竣工图表资料，项目划分按三级标准执行，即单位工程、分

部工程和单元工程。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自主验收结论:水土保持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及临时防护工程等。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共分为 3 个单位工程, 5 个分部工程, 51 个单元工程中参与评定。

2021 年 6 月,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对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进行了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工程进行了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验收, 并进行了质量评定, 评定结果为合格。

2022 年 1 月,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 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 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 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 通过现场勘察和查阅《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方案批复目标值; 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 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位于九江市浔阳区塔岭北路 60 号，塔岭北路与北司北路交汇处。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circ} 59'42.60''$ ，北纬 $29^{\circ} 43'51.1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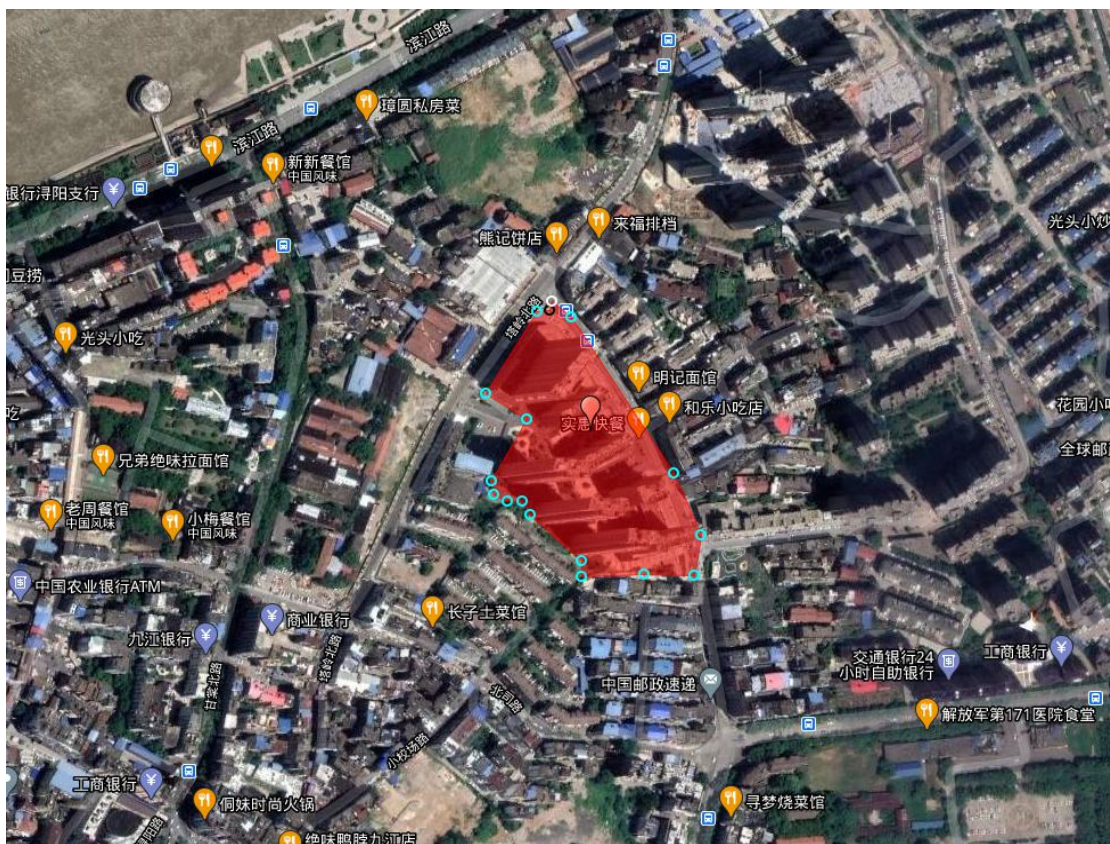


图 1-1 地理位置图

1.1.2 主要技术指标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总用地面积 2.88hm^2 ，全部为永久占地。总建筑面积 126770.77m^2 ，计容建筑面积 106641.07m^2 ，不计容建筑面积 20129.7m^2 ，建筑密度 26.2%，容积率 3.71。总绿化面积 9830.77m^2 ，绿地率 34.2%。机动车停车位 459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1619 个。工程总投资 3.6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2.8 亿元，资金来源于区政府自筹。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特性表详见下表 1.1-1。

表 1.1-1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特性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		
2	建设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	九江市浔阳区塔岭北路 60 号，塔岭北路与北司北路交汇处		
4	建设性质	新建建设类		
5	工程等级	一级		
6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 126770.77m²，建筑密度 26.2%，容积率 3.71		
7	建设内容	建设 8 栋住宅楼、地下车库、道路及绿化等设施		
8	工程总投资	工程总投资 3.6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2.8 亿元，资金来源于区政府自筹		
9	建设工期	项目于 2014 年 10 月开工，2016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25 个月，本方案为补报方案。		
10	拆迁数量及方式	本项目进场为拆迁迹地，拆迁由区政府统一负责		
11	施工布置	本项目无临时占地		
二、经济技术总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征占地总面积	m²	28758.4	全部为永久占地
2	总建筑面积	m²	126770.77	
3	计容建筑面积	m²	106641.07	
4	不计容建筑面积	m²	20129.7	
5	容积率		3.71	
6	地下室建筑面积	m²	20129.7	
7	建筑密度	%	26.2	
8	建筑占地面积	m²	7574.7	
9	绿化面积	m²	9830.77	绿地率 34.2%
10	机动车总停车位	个	459	
11	非机动车位	个	1619	
三、土石方				
挖方（万 m³）		填方（万 m³）		借方（万 m³）
13.57		2.94		0.29
				综合利用方（万 m³）
				10.92

1.1.3 项目投资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由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工程总投资 3.6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2.8 亿元，资金来源于区政府自筹。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项目主要由 8 栋住宅楼、地下车库、道路及绿化等设施组成。本项目沿场地红线由北向南、由西向东依次建设 1#（30F 住宅）、2#（13F 住宅）、3#（13F 住宅）、4#（33F 住宅）、5#（18F 住宅）、6#（33F 住宅）、7#（21F 住宅）、8#（33F 住宅）及配套设施。



2021 年 6 月无人机影像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根据主体工程和绿化工程施工时序，进行了施工招标及项目划分；主体工程项目划分中含排水管网、土地整治等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单独划分为园林绿化工程。土建施工将项目分为一个施标，即主体工程标段，水土保持措施施工由江西铜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担任。

主体工程原计划 2014 年 10 月开工，2016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25 个月；实际工期为 2014 年 10 月开工，2016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25 个月。本项目方案为补报方案，因此工期无变化。

1.1.6 土石方情况

项目共计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6.51 万 m^3 ，其中挖方 13.57 万 m^3 ，填方 2.94 万 m^3 ，借方 0.29 万 m^3 （表土），余方 10.92 万 m^3 。

全部外运至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场地回填使用。（详见附件）

1.1.7 征占地情况

项目建设征占地总面积 2.88 hm^2 ，全部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商住用地。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本项目进场为拆迁迹地，拆迁由区政府统一负责。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地质

场地在区域上位于扬子准地台西部的九江台陷构造带与九江－彭泽复向斜南翼的次级皱褶带。九江－德安大断裂（F3）通过勘察区附近，走向 NNE、倾向 NW、倾角约 75°上述断层断至第三纪地层中，区内第四纪以来，构造活动微弱。场地为丘陵地貌，本次勘察结果表明，场地及周边无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裂缝、地面塌陷等不良地质作用形成的地质环境条件，也未发现上述不良地质作用。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01）、《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GB50011-2010)附录A及《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50223-2008)规定,场地的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05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一组,特征周期为0.45s。

场地内地下水类型主要为第四系松散岩类孔隙潜水和基岩裂隙水。

1、第四系松散岩类孔隙水主要赋存于粉砂、细砂、砾砂、圆砾、卵石层之中,补给来源为大气降水垂直渗透和长江水侧向补给,水位和水量变化受季节变化影响明显,丰水季节长江水补给地下水,枯水季节地下水补给长江水。①层人工杂填土、素填土、②层淤泥质粉质和土及粉质黏土主要为上层滞水,局部地段③层、④层粉质黏土层均含上层滞水;粉质黏土、黏土透水性差,富水性弱,属极弱含水层;粉砂、细砂、砾砂、圆砾及卵石透水性强,水量丰富,具承压性,属中等含水层;根据邻区机井抽水试验资料,该含水层水位28.18米,S=24米时,Q=1375立方米/日,K=0.0025cm/s,R=13.62米。勘察期间初见水位埋深1.30~10.50m稳定水位埋深1.20~10.8m,地下水位标高10.79~20.47m,地下水位变化幅度2~4m。

地层

在钻孔平面位置控制范围及深度内,场地揭露岩土层有:①层第四系全新统(Q_4^{ml})杂填土、素填土,②层第四系全新统冲洪积层(Q_4^{al+pl})粉质黏土,③层第四系中更新统冲洪积层(Q_2^{al+pl})粉质黏土,④层第四系下更新统冲洪积层(Q_1^{al+pl})粉质黏土,⑤、⑥、⑦、⑧、⑨层第四系下更新统冲洪积层(Q_1^{al+pl})粉砂、细砂、砾砂、圆砾、卵石,⑩层为第三系新余群(E_n)泥质粉砂岩,(11)层为人防工程洞穴,等6大层16个工程地质单元层次,其成因、埋藏情况和厚度特征详见工程地质剖面图(图2)及钻孔柱状图(图3),现将各地层特征按层序号描述如下:

1、第四系全新统人工填土(Q_4^{ml})

①1层人工杂填土(Q_{ml}):

黄褐、砖红等杂色,湿-饱和,松散状;填料主要为粉质黏土,建筑垃圾等,未经压实,土质疏松,松软,堆填时间约为1~5年。分布于整个场地表层,揭露层厚0.5-9.0m。

①2层人工素填土(Q_{ml}):

黄褐、砖红等杂色,湿-饱和,松散-稍密状;填料主要为粉质黏土,含砖瓦块,

未经压密，土质疏松，松软，堆填时间约为 1~5 年。分布于场地表层或伏于①1 层土之下，层顶标高 17.23 -27.73m，揭露层厚 0.6-5.2m。

2、第四系全新统冲洪积层（ Q^{al+pl} ）

②1 层淤泥质粉质黏土（ Q^{al-pl} ）：灰黑色，流塑，黏塑性一般，固结程度较低，摇振无反应，切面光滑，中等干强度及中等韧性，为高压缩性土。本次勘察 QK86、QK91、QK92 孔均有揭露，主要分布于场地北东侧，层顶标高 17.20-17.27，揭露层厚 0.7-5.10m。

②2 层粉质黏土（ Q^{al-pl} ）：

灰黑色，软塑为主，局部流塑（QK80）；土质不均，黏塑性一般，固结程度较低，摇振无反应，切面光滑，中等干强度及中等韧性，为高压缩性土。主要分布于场地北东侧，层顶标高 11.22- 19.03，揭露层厚 1.8-10.2m。

②3 层粉质黏土（ Q_4^{al-pl} ）：

黄褐、褐黄色，可塑状为主，局部呈硬塑状；土质均一，黏塑性一般，固结程度较低，摇振无反应，稍有光滑，中等干强度及中等韧性，为中等压缩性土。层顶标高 7.22-19.16m，层厚 1.0-7.5m。

3、第四系中更新统冲洪积层（ Q_2^{al+pl} ）

③层黏土（ Q_2^{al-pl} ）：

分布广泛，为勘察区各场地主要土层，砖红色、棕红色，硬塑状，局部夹铁质透境体呈可塑状，具网纹状构造；黏塑性较强，固结较紧密，摇振无反应，光滑，中等强度及中等韧性。为中等压缩性土。层顶标高 13.30-27.75m，层厚 0.8-12.3m。

4、第四系下更新统充洪积层（ Q_1^{al+pl} ）

④层黏土（ Q_1^{al-pl} ）：

桔黄、橙黄色，硬塑状，黏塑性强，含灰白色团块，摇振无反应，切面光滑，中等干强度及中等韧性，为中等压缩性土。多呈透镜体状分布于各砂层中。层顶标高 -49.28- 18.36m，层厚 0.22-10.6m。

⑤粉砂（ Q_1^{al-pl} ）

分布范围较局限，多呈透镜体、薄层状条带分布，浅黄色。饱和，中密，含少量中细砂及泥，胶结较质紧密。层顶标高 -6.09-15.17m，层厚 0.9-4.8m。

⑥ 细砂 (Q_1^{al-pl})

分布范围较局限，多呈透镜体、薄层状条带分布，浅黄色，饱和，中密，以细砂为主，含少量中砂及泥质。层顶标高-35.28-16.24m，层厚 0.7-5.7m。

⑦ 层砾砂 (Q_1^{al-pl})

分布广泛，为勘察区主要土层，浅黄色，饱和，中密；砾石含量占 30%-40%，粒径 2-20mm，含少量卵石，粒径 20-60mm，成份为石英岩、石英砂岩、硅质岩，亚圆形-圆形，分选性差，其余为泥砂质，胶结较紧密，钻进中常出现掉块、卡钻现象及冲洗液漏失现象。土层中常夹有黏性土、砂透镜体。层顶标高-45.19-16.14m，层厚 0.8-37.4m。

⑧ 层圆砾 (Q_1^{al-pl})

分布广泛，为勘察区主要土层，浅黄色，饱和，中密；砾石含量占 55%-70%，粒径 2-20mm，含少量卵石，粒径 20-60mm，成份为石英岩、石英砂岩、硅质岩，亚圆形-圆形，分选性差，其余为泥砂质，钻进中常出现掉块、卡钻现象及冲洗液漏失现象。土层中常夹有黏性土、砂透镜体。局部钻孔见少量铁锰质胶结物，胶结紧密，岩芯呈柱状，质坚硬。层顶标高-27.28-14.85m，层厚 0.9-10.5m。勘察期间在 QK83 号 14.20-14.80m 处揭露有铁锰质胶结物，成份为砂及砾石，铁锰质胶结，胶结紧密，岩芯呈柱状、坚硬。

⑨ 层卵石

分布范围较局限，呈透镜体、薄层状条带埋于④、⑦层砾砂中；浅黄色，饱和，中密；卵石含量占 50-60%，粒径以 20-60mm 为主，成份为石英岩、石英砂岩、硅质岩，分选性差，亚圆形-圆形，其余为泥、砂质充填于卵石空隙中，胶结较紧密，钻进中常出现微掉块、卡钻现象及冲洗液漏失现象。层顶标高-51.29 -(-46.10)，层厚 3.3-8.1m。

5、第三系新余群泥质粉砂岩 (E_{xn})

⑩1 层全风化泥质粉砂岩 (E_{xn})紫红色，原岩经剧烈风化作用其结构、构造基本或完全被破坏呈土状，可塑-硬塑；手捻砂感明显，手能捻碎（散），岩层强度低，浸水后易软化、崩解。层顶标高-51.42 m，层厚 3.0m。

⑩a 层强风化泥质粉砂岩 (E_{xn})

紫红色，粉粒结构，中厚层状构造，泥质胶结，岩中风化裂隙极为发育，岩

石破碎，完整性较差，大多岩块手能折断，岩石经风化作用后强度大大降低，锤击大多声闷、易碎。岩石风化程度等级为强风化，坚硬程度等级为极软岩，岩体完整程度等级为破碎，结构类型为散体状结构，岩体基本质量等级为 V 级。遇水浸泡时间过长易产生软化、崩解。层顶标高-54.89-(-53.93)m，层厚 1.4-9.4m。

⑩3 层中等风化泥质粉砂岩 (E_{xn})

该工程地质单元体（层次）是勘察区内钻孔控制范围及深度内基岩风化程度最低、岩石强度最高的岩组。紫红色，粉粒结构，中厚层状构造，泥质胶结，岩中风化裂隙较发育，岩石较完整，但岩质较软，遇水易软化、崩解，大多锤击声不十分清脆，从野外岩心观察及岩石饱和单轴抗压强度试验成果，其性质不十分均一，RQD 值为 55-70%。岩石风化程度等级为中等风化，坚硬程度等级为极软岩，岩体完整程度等级为较完整，结构类型为层状结构，岩体基本质量等级为 V 级。层顶标高-64.29 -(-55.82)m,揭露层厚 2.6-3.7m。

6、人防工程洞穴

解放后建成的防空洞，由花岗岩石块护臂，厚 300-400mm，勘探期间揭露层顶标高 13.75-15.23m，层厚 4.2-5.1m。

气象

项目区地处九江市浔阳区，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量充沛、无霜期长。多年平均气温 18.5℃，极端最低气温-9.7℃(1969 年 2 月 6 日)，极端最高温度 40.9℃(1961 年 7 月 23 日)，最高月平均气温 28.92℃，最低月平均气温 4.22℃，年平均降雨量 1430mm，降雨量年际变化大，1954 年雨量达 2165.7mm，1978 年雨量仅 867.7mm。降水量年内分配不均，年降水的 40%-50%集中在 4-6 月。暴雨主要发生在 4-9 月，以 6 月和 7 月发生暴雨的几率最多，日最大降雨量 122.4mm。4-6 月多为锋面雨，一次暴雨历时一般在 4-5 天，最长的可达 10 天以上，实测最大一日暴雨为 248.6mm，年均蒸发量 1032.5mm。10 年一遇 24h 最大降雨量为 163mm，20 年一遇 24h 最大降雨量为 192mm。全年日照充足，太阳辐射的年总量在 102.3-114.1 千卡/cm²，日照时数为 1650-2100 小时。年无霜期 239-266 天，年平均湿度达 75%-80%，≥10℃有效积温 5395℃。全年以东北风为主，冬季主导风向北向，年大风天数 13.8d，年平均风向北向，年平均风速 2.9m/s,瞬时极大风速 29.4m/s。

水文

项目所在地属长江流域，周边水系为长江、甘棠湖水系。以下引自《九江市水功能区划》。

项目周边水系为长江水系。以下引自《九江市水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地属长江流域，长江是我国最大的河流，发源于青藏高原唐古拉山脉主峰格拉丹东雪山，河流全长 6300 千米，流域面积 180.7 万平方千米，占全国总面积的 18.8%。长江中下游干流河道全长 1893 千米，流经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江苏、上海等六省（直辖）市。长江干流九江段位于长江中游与下游结合部，北岸为湖北省和安徽省，南岸为江西九江市，沿途经九江市的瑞昌市、九江县、浔阳区、庐山区、湖口县和彭泽县等县（市、区），自瑞昌市的下巢湖开始至彭泽县的牛矶山止，河段全长 151.9 千米，沿江地势自西向东和由南向北倾斜。自码头镇（北岸为武穴市）以下，左岸为开阔的冲积平原，右岸漫滩平原比较狭窄。南岸（右岸）沿江有断续的低山丘和阶地，一些石质山体濒临江边或突出江边成为矾头，在彭泽县境内有彭郎矾、马当矾、牛矶山等。长江干流九江段是全市工业和服务业最集中的地区，2006 年末沿江居住总人口 130 多万人，国内生产总值 322.4 亿元，占全市国内生产总值 63%，年取用水量 12.58 亿立方米。九江市直汇长江的主要河流有瑞昌市的长河、乐园河、南阳河、横港河，九江市的十里水，九江县的沙河以及彭泽县的太平河、东升河、浪溪水等。

项目所在地长江水功能区划为工业用水区。

甘棠湖为九江市城中湖，位于城区中心，湖边至长江最短距离 300 米。由李公堤将湖分为内湖和外湖，两湖除承接湖周城区径流外，另一部分入湖水量来自城东南丘陵地区坡面汇流，总集水面积 15.35 平方千米。内湖又称南门湖，面积 0.9 平方千米，外湖称甘棠湖，面积 0.6 平方千米，平均水深 1.4 米，最大水深 2.4 米。

项目所在地甘棠湖一级水功能区划全湖区划分为开发利用区，即甘棠湖开发利用区；二级水功能区划为景观娱乐用水区。

土壤

本项目区地带性土壤为红壤，根据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项目场地内现表层土壤为粉质黏土，成土母质为粉质黏土。本项目为棚改项目，场地为拆迁后的空

地，无表土可剥离。根据项目地质勘察报告中土工试验内容分析，本项目土壤理化性质相对于标准值，土壤孔隙度小，含水量小，容重大，易产生水土流失。

植被

项目区地带性植被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现状植被主要为自然恢复的杂草，植被覆盖率为 15%。水土流失强度为轻度。区域内乡土树种有樟树、广玉兰、马尾松、湿地松等乔木，红花檵木、冬青、杜鹃等灌木，狗牙根、麦冬等草种。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项目区地处南方红壤丘陵侵蚀区，一级区属南方红壤区，二级区属江南山地丘陵区，三级区属鄱阳湖丘岗平原农田防护水质维护区。项目所在地不属江西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年均土壤侵蚀总量 16.07t。

2.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2014 年 3 月，由九江地质工程勘察院编制完成《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2014 年 4 月，九江市浔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立项的批复》（浔发改发〔2014〕8 号）。

2.2 水土保持方案

2020 年 9 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20 年 10 月编制完成《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2020 年 10 月，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技术评审会，会议形成了评审意见，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意见修改完成了《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下发了《关于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浔农水字〔2020〕44 号）。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无重大变更。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在主体施工图中一并进行了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设计。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到主体工程建设内容当中，与主体工程同时实施。

3.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2.88hm²。详见表 3.1-1 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方案确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表 3.1-1

单位 hm²

序号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 (hm ²)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1	主体工程防治区	2.88	2.88
2	总计	2.88	2.88

根据《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以简称“监测报告”），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实际总面积 2.88hm²。详见表 3.1-2 实际扰动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实际扰动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表 3.1-2

单位 hm²

序号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 (hm ²)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1	主体工程防治区	2.88	2.88
2	总计	2.88	2.88

3.1.1 项目建设区变化的原因

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为后补方案，因此项目建设区较设计相比无变化。

3.2 弃渣场设置

本项目未设置弃渣场。

余方全部外运至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基础建设回填使用。（详见附件）

3.3 取土场设置

本项目未设置取土场。

外借表土土方全部为其他保障房项目外运的余方表土。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3.4.1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根据《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本工程防治区的水土流失特点、防治范围和防治目标，遵循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综合防治、经济合理、景观协调的原则，统筹布局防治区的水土保持措施，形成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因本项目已竣工，原方案中涉及的水土保持措施，全部套用主体工程竣工资料，主要工程量具体如下：

主体工程防治区

（1）为使场地内雨水排出场地，在场地道路下方埋设雨水管，长 728m，雨水井 24 个，雨水口 72 个。经处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2）根据施工资料得知项目完工后对绿化区域进行表土回填工程，绿化面积 9830.77m²。表土回填 2949.23m³。

（3）主体工程设计在项目区内布设绿化，采用“乔、灌、草”相结合，主体工程区绿化面积 9830.77m²，全部为场地绿化。

（4）根据竣工资料得知，在部分广场和人行道区域采用透水性材料铺装，透水砖 1500m²。

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数量汇总表

表 3.4-1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雨水管网		
-1	雨水管	m	728
-2	雨水井	座	24
-3	雨水口	座	72
2	表土回填	m ³	2949.23
3	透水砖铺装	m ²	1500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场地绿化	hm ²	0.98
-1	乔木	株	249
-2	灌木	株	212247
-3	地被	m ²	1616.6

3.4.2 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批复《方案》根据主体工程的施工布局和功能分区等，进行水土流失防治分区。本工程为 1 个水土流失防治区：主体工程防治区。主体工程防治区水土流失防治重点是做好场地和基坑排水、沉砂、拦挡及绿化措施。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防治体系得到了较全面的落实。

主体工程防治区

方案设计的工程措施有雨水管 728m，雨水井 24 座，雨水口 72 口，表土回填 2949.23m²，透水砖铺装 1500m²；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0.98hm²，乔木 249 株，灌木 212247 株，草坪 1616.6m²。

实际完成的工程措施有雨水管 728m，雨水井 24 座，雨水口 72 口，表土回填 2949.23m²，透水砖铺装 1500m²；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0.98hm²，乔木 249 株，灌木 212247 株，草坪 1616.6m²。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已得到较全面落实。

工程措施实施情况主要有：水管 728m，雨水井 24 座，雨水口 72 口，表土回填 2949.23m²，透水砖铺装 1500m²。

植物措施实施情况主要有：场地绿化 0.98hm²，乔木 249 株，灌木 212247 株，草坪 1616.6m²。

通过对设计和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发现水土保持措施无明显变化，主要由于本项目方案为补报方案，方案所设计工程量均根据项目竣工资料，因此方案设计较本次验收工程量无变化。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与设计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对比情况表

表 3-5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设计工程量	完成工程量	变化情况	工期	变化原因
	主体工程防治区						
一	工程措施						本项目方案为补报方案， 方案所设计工程量均根据项目竣工资料，因此方案设计较本次验收工程量无变化
1	雨水管网						
-1	雨水管	m	728	728	/	2016 年 1 月至 3 月	
-2	雨水井	座	24	24	/	2016 年 1 月至 3 月	
-3	雨水口	座	72	72	/	2016 年 1 月至 3 月	
2	表土回填	m ³	2949.23	2949.23	/	2016 年 4 月	
3	透水砖铺装	m ²	1500	1500	/	2016 年 4 月	
二	植物措施						
1	场地绿化	hm ²	0.98	0.98	/	2016 年 7 月至 9 月	
-1	乔木	株	249	249	/	2016 年 7 月至 9 月	
-2	灌木	株	212247	212247	/	2016 年 7 月至 9 月	
-3	地被	m ²	1616.6	1616.6	/	2016 年 7 月至 9 月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3.6.1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根据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关于《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浔农水字〔2020〕44号）。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484.94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83.09 万元，植物措施费 294.92 万元，独立费用 76.76 万元，基本预备费 27.2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3.40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主要用于排水网管、土地整治和绿化工程等。

3.6.2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投资已列入工程总投资概算中。经查阅有关竣工资料，统计得出本项目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450.6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83.09 万元，植物措施费 294.92 万元，其他费用 45.3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0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增减情况表 3.6-1。

表 3.6-1 水土保持投资增减情况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计总投资	完成投资情况	增减情况	备注
		(万元)	(万元)	(万元)	
I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83.09	83.09	0	
II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294.92	294.92	0	
III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0	0	0	
IV	第四部分独立费用执行情况	76.76	45.3	-31.46	
1	建设管理费	7.56	7.56	0	
2	工程建设监理费	12.47	12.47	0	
3	水土流失监测费	27.46	0	-27.46	
4	科研勘察设计费	19.27	19.27	0	
5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费	10.0	6.00	-4	
V	一至四部分合计	454.77	423.31	-31.46	
VI	基本预备费	27.29	27.29	0	
VII	静态总投资	482.06	450.6	-31.46	
VIII	水土保持补偿费	2.88	0	-2.88	
水土保持总投资		484.94	450.6	-34.34	

水土保持投资发生变化原因：

该项目方案为补报方案，部分投资较设计相比基本无变化，水土流失监测费

减少，由于项目已竣工，未开展水土流失监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费根据市场行情，较设计相比有所减少，水土保持补偿费根据《关于印发（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14】8号）中第十一条规定，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等公益性项目，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因此水土保持总投资较设计相比减少了 34.34 万元。

3.6.3 独立费用执行情况和水土保持补偿费交纳情况

本项目开工之初，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投资，严格资金支付审批程序，通过制定一系列的资金管理制度，水土保持资金最大化的得到利用。使用独立费用 34.34 万元，交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0 万元。

根据《关于印发（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14】8号）中第十一条规定，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等公益性项目，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4.1.1 建设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管理与考核中，成立了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水土保持管理小组，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在水土保持管理办法中，明确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的职责，强化各阶段水保工作的施工组织、监理职责和水保工程验收管理工作；明确管理考核条款，做到奖罚分明。

本项目工程质量管理按照“业主负责，监理控制，施工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保证体系，参建方各司其责，严把质量关，确保工程按时按质完成。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小组

表 4.1-1

序号	姓 名	职 责	工 作 内 容
1	王少梅	项目负责人	负责水土保持方案实施等工作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作为主体设计单位加强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信息交流和现场服务，常驻工地，不定期巡视工程各施工面，发现与设计意图不符之处，及时通知监理工程师责令施工单位改正。加快了设计问题处理速度，加强了现场控制力度，取得了良好效果。

4.1.3 监理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监理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承担，工程监理采取总监负责制，监理部总监、专业监理工程师组成，对工程施工进行全面管理。监理部下设一名专业监理工程师，对工程现场进行全部管理，负责管理工程的施工进度、施工质量、施工安全及处理现场小型变更等，并负责管理工程投--资、合同管理及协调工作。

质量控制是监理工作的中心，监理单位依照合同文件及国家、行业规范、规

程，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控制，主要按以下方面实施：

①施工控制，施工前认真审查设计图纸、文件及施工单位报审的施工组织设计；加强施工单位进场人员、材料，设备的定理，督促施工单位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做好工程项目划分工作。

②工程施工中的质量控制，坚持实行“三检制”及“四方联检制”，对重要工序进行旁站监理，事后严把质量评定关。

4.1.4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施工单位建立了自己的质量保证体系，并通过了认证，从管理评审、质量计划、物资采购、产品标识到过程控制、检验和试验、不合格产品控制、纠正和预防措施及搬运、防护、交付、统计技术的应用、服务等覆盖项目工程，从开工到责任缺陷期满的全过程进行了明确规定，对施工全过程的质量活动作了具体的描述，提出了具体的质量控制规定和要求。在项目中他们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有关规定做好质量管理，并深入开展保证质量体系和质量改进活动，建立了本项目的质量保证体系，把质量管理的每项工作具体落实到每个部门、每个人，使质量工作事事有人管，人人有责任，办事有标准，工作有检查，检查有落实。

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施工单位为江西铜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成立了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全面质量管理领导小组，施工队相应成立质量管理领导小组。

建立两级质量管理体系，在项目部和施工队分别设立专职质检和质量检查室，分别专职质量检查师，班组设兼职质量检查员，对施工的全方位进行质量管理、监督、检查，并制定切实有效的能够保证工程质量的措施。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检查，主要是对工程外观质量、结构尺寸及缺陷进行评价。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主体质量评定验收结果，水土保持措施划分为3个单位工程，5个分部工程，51个单元工程。本次验收现场核查重点抽查3类单位工程（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及植被建设工程）、

5 类分部工程（排水管网、雨水检查井、雨水口、点片状植被、场地整治）、51 个单元工程，特别是排水管网及雨水检查井进行实地查勘，检查其工程外观安全稳定，量测其轮廓尺寸及缺陷处。水保重要单位防治工程查勘比例 100%，其他单位工程抽查率达到 50%以上，满足规范要求，抽查单元工程占总实施单元工程的 52.94%。

抽查情况表明：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从外观鉴定坚实牢固、道路大面平整，排水设施齐全，排水系统基本完善，经查原材料符合规范要求，综上所述，经现场检查、查勘、查阅有关自验成果和交接资料，该工程从原材料、中间产品至成品质量均合格，质量符合设计要求，水保措施质量总体评定合格。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表

表 4.2-1

单位工程	水土流失防治分区	分部工程	长度或面积	划分方法	单元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主体工程防治区	排水管网	728m	按施工面长度划分单元工程，每 30 - 50m 划分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3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19
		雨水检查井	24 座	按集中 2 组一向布设进行划分	12
		雨水口	72 口	按集中 2 组连接 4 口按实际划分	18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0.98hm ²	以设计的图斑作为一个单元工程，每个单元工程面积 0.1-1hm ² ，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1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0.29hm ²	每 0.1~1h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0.1h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1
合计					51

综上所述，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划分为 3 个单位工程，5 个分部工程，51 个单元工程。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如下表 4-2。

工程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表 4-2

防治分区	分部工程	单位	完成数量	单元工程	工程验收情况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合格	优良	合格率	优良率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排水管网	m	728	19	19	10	100.00%	52.63%	优良
	雨水检查井	座	24	12	12	7	100.00%	58.33%	优良
	雨水口	口	72	18	18	8	100.00%	44.44%	合格
	点片状植被	hm²	0.98	1	1	1	100.00%	100%	优良
	场地整治	hm²	0.29	1	1	1	100.00%	100%	优良
合计				51	51	27	100.00%	52.94%	优良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本项目未设置弃渣场。

余方 10.92 万 m^3 。余方全部外运至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基础建设回填使用。

4.4 总体质量评价

水土保持措施完成情况：

防洪排导工程：完成雨水管 728m，雨水井 24 座，雨水口 72 口；土地整治工程：完成表土回填 0.29hm^2 ；植被建设工程：完成点片状植被 0.98hm^2 。

水土保持措施形尺寸规则，外表美观，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水土保持措施共分 3 个单位工程，5 个分部工程，51 个单元工程。其中单元工程合格 51 个，合格率 100%，优良 27 个，优良率 52.94%。

5.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初期运行情况

水土保持工程交付使用以来运行良好，水保措施经过雨季的考验，没有发现明显的水土流失，经雨水管排放的水质较清，没有大颗粒的砂砾，植被恢复速度较快。

5.2 水土保持效果

5.2.1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主要包括道路、硬化、及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共 2.87hm^2 ；水土流失总面积 2.88hm^2 。由此计算项目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99.65%，超过方案目标值98%。

水土流失治理度计算表

表5-1

单位： hm^2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总面积(hm^2)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hm^2)				水土流失治理度(%)	方案目标值(%)
		建构筑物及硬化面积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小计		
主体工程防治区	2.88	1.74	0.15	0.98	2.87	99.65	98
合计	2.88	1.74	0	0.98	2.87	99.65	98

5.2.2 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是指项目建设区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与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量之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土壤流失控制比=项目建设区容许土壤流失量/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强度
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及本工程水土保持报方案，结合工程所在区域的土壤侵蚀类型与强度，本工程区的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截至2021年6月该工程项目治理后的平均土壤侵蚀强度达到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土壤流失控制比平均为1.0，达到了防治标准1.0。

5.2.3 渣土防护率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挖、填土石方总量为16.51万m³，其中：挖方总量13.57万m³，填方总量2.94万m³，借方0.29万m³（表土），余方10.92万m³。实际临时堆存土方量为2.23万m³，实际施工过程中采取措施实际拦挡土方量约为2.21万m³，渣土防护率为99.10%，超过方案目标值98%。

5.2.4 表土保护率

本项目为棚改项目，项目为拆迁场地，无表土可剥离。

5.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项目区可恢复植被面积为0.99hm²，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0.98hm²，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8.98%，超过方案目标值98%。

林草植被恢复率计算表

表 5.2-1 单位：hm²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可绿化面积	已恢复面积			植被恢复系数(%)	林草覆盖度(%)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主体工程防治区	2.88	0.99	0.98	0	0.98	98.98	34.03
合计	2.88	0.99	0.98	0	0.98	98.98	34.03

5.2.6 林草覆盖率

本工程项目红线范围内总面积为2.88hm²，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0.98hm²，项目区林草覆盖率为34.03%，超过方案目标值27%。

林草植被覆盖率计算表

表 6-6-1 单位：m²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林草植被面积			植被覆盖率(%)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主体工程防治区	28758.4	9830.77	0	9830.77	34.2
合计	28758.4	9830.77	0	9830.77	34.2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对比分析表

表 5-5

防治指标	方案设计	已完成	综合评价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99.65%	达标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0	达标
渣土防护率	98%	99.10%	达标
表土保护率	0%	0%	达标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98.98%	达标
林草覆盖率	27%	34.03%	达标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根据工作的规定和要求，评估调查过程中，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小组与建设单位向项目区周围群众进行了调查，调查结果显示：被调查者 12 人中，除部分人对土地恢复情况不了解“说不清”外，有 70% 的人认为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有 90% 的人认为本工程的建设对当地群体带来了居住实惠。有 60% 的人认为本工程建设过程中采取了有效拦挡，有 70% 的人认为本工程建成后对所扰动的土地恢复好。

被访问者对当地经济影响和植被建设评价较高，绝大多数被访者认为：该工程在施工建设过程中，采取了有效的工程拦挡措施，项目完工后又及时采取植物措施，使扰动地段的植被恢复良好，基本上没有对当地的经济建设造成不好的影响。总体看，被访问者对植被建设工程评价较高。被调查者多数以简朴的语言肯定了在水土保持工作方面的企业形象。当地群众积极配合调查组的调查，并对本项目植被建设提出良好的建议，这些建议为施工后期管理、对周围环境的绿化美化以及共建和谐社会方面的都有重要的意义。公众调查结果详见表 5-7。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分表详见附件 9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汇总表

表5-5

调查人数（人）	总人数		男		女	
	12		7		5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7		4		1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2		4		6	
调查项目评价	有	%	无	%	说不清	%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0	0	6	100	0	0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0	0	6	100	0	0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4	67	1	17	1	17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5	83	0	0	1	17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5	83	0	0	1	17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6	100	0	0	0	0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6	100	0	0	0	0

6.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建设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施工单位：江西铜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全面实行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与管理也纳入了整个工程建设管理体系中。建设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和完善，对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进行督促，与相关水行政主管部门沟通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进展情况。同时，设立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管理小组，成立组织管理机构。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作为主体设计单位加强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信息交流和现场服务，常驻工地，不定期巡视工程各施工面，发现与设计意图不符之处，及时通知监理工程师责令施工单位改正。加快了设计问题处理速度，加强了现场控制力度，取得了良好效果。

江西铜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建立了以项目经理为首的环境组织保证体系，完善和保证了项目环境监察体系的正常运转，建立了以施工队队长为首的现场施工环境管理小组，以指导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保证环境保护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为工程监理单位，根据业主的授权和合同规定对承包商实施全过程监理，并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工作细化到主体工程监理工作中，建立了以总监理工程师为中心、各监理工程师代表分工负责、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监控体系。

6.2 规章制度

在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过程中建立了各项规章制度。如质量管理制度（工作程序制度、专项检查验收制度等）、质量目标责任制度、目标保证金制度、测量管理制度、质量检测试验与检验制度、岗位责任制度、材料管理制度、安全施工责任制度、用电作业制度等。通过规范、完善落实各项规章制度，使得工程按时按质按量圆满完成，并在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大的质量和水土流失及安全事故。

建设单位建立了健全完善的规章制度，工程建设实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各项工作严格按规程、规范和制度进行运作，有力的保障了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

在实际工作中，除了坚持按章办事外，建设单位的业务素质和水土保持意识的提高更为重要。加强业务学习和培训是建设单位日常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在区水利（务）局等水土保持主管部门的领导和帮助下，各参建单位人员水土保持意识和业务水平不断提高，全面地完成了工程各项水土保持工作任务。

6.3 建设管理

为了做好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本工程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的施工材料采购及供应、施工单位招标程序纳入了主体工程管理中，实行了“项目法人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承包商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有关施工单位通过招标、投标承担水土保持工程的施工，监理单位在建设过程中，严把材料质量关、承包商施工质量关、监理单位监理关，更注重措施成果的检查验收工作，将价款支付同竣工验收结合起来，保障了工程质量。

（1）水土保持项目招投标工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以及合同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建设单位采用招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在招标前，对投标单位的资质等级、技术力量、主要设备、主要工作经历、信誉等进行考察分析，严把建筑承包商资质管理关。通过专家评标、定性分析、综合评议、择优推荐，确定施工单位。

（2）水土保持项目合同执行情况

工程项目管理的过程实际上就是履行合同的过程，有效的合同管理是确保建设目标(质量、投资、工期)的主要手段。因此，从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实施开始，建设单位等相关部门采取了一系列积极措施，确保水土保持项目的正常实施。主要技术保证措施如下：

1)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规范管理各施工单位，要求各施工单位必须按照合同约定建立完善的施工技术保障体系、施工管理体系、安全保障体系、现场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做好施工现场的水土保持工作，避免因施工造成新的水土流失。

2)针对水土保持工作的特性，进行详细技术交底，使各施工单位更好的掌握和熟悉水土保持技术规范标准，满足现场施工需要。

3)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技术要求进行土建项目施工，所有完工项目必须按照有关技术规范及质量评定标准进行验收。

4)要求各施工单位加强管理，牢固树立现场各级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工程施工质量意识。

5)加大协调、监督管理力度，扎实做好施工现场监理工作，对工程部位及关键工序实行旁站跟踪监控。

6)合同管理制。

采取以上技术保证措施后，各分项工程合同中的有关水土保持工作内容得以顺利执行，合同中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及临时措施均按合同约定实施。

6.4 水土保持监测

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分别于2016年1月开工至2016年4月完工，2016年7月开工至2016年9月完工。为比较全面、客观地反映工程建设期内的水土流失防治情况，根据水利部办公厅〔2020〕161号文《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2021年5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监测单位的资质符合《水土保持监测资格证书管理暂行办法》水利部水保〔2006〕第202号有关规定的要求，监测单位接受任务后，由具有水土保持监测上岗证的人员组成监测组；于2021年5月开始监测工作，2021年6月结束，监测技术人员

按照《监测技术规程》的技术要求，对项目建设区的水土流失情况进行了实地踏勘和调查研究，并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报告表》1份。

监测方法主要采用调查监测法，把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扰动土地及植被占压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水土保持责任制度落实情况等作为重点进行监测。共设置10个监测点位，为调查监测点。

6.5 水土保持监理

2014年10月，《监理合同》签订后，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及时组建了工程监理项目部，并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入现场，全面查阅和研究工程承建合同条件，熟悉工程项目的标准，熟悉合同工程目标。

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和监理工程师岗位责任制。由总监理工程师行使建设监理合同中规定的监理职责，监理人员由总监理工程师指派，并按照项目投资规模和目前工程实施情况确立了监理岗位及人员职责。监理部配备总监理工程师1名，监理工程师4名，监理员4名，监理人员由具有丰富的水土保持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承担。

按照《项目水土保持报告书》中的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防治措施总体布局，结合工程施工过程中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区及防治措施情况，确定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范围为工程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监理内容主要是建设工期和工程数量、质量，进行工程建设合同管理，协调有关单位间的工作关系。

对各防治责任分区内不同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和投资等方面进行必要的管理，重点针对新增水土保持工程。并实现项目的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协调有关各方的关系，为实现项目的总体目标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投资已列入工程总投资概算中。经查阅有关资料和调查，本项目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450.6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83.09万元，植物措施费294.92万元，其他费用45.3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0万元。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无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14】8号）中第十一条规定，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等公益性项目，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工程完工后，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实行行政主管部门领导下的专业人员负责制。植物措施养护由江西燕兴物业公司运营及日常管护。

江西燕兴物业公司制定了管理维护养护办法，对实施的各种水土保持措施进行检查、管护和维修等工作：对植物措施出现干旱枯死或枯萎现象，采取补植、补种、更新等，使其水土保持功能不断增强，发挥长期、稳定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7.结论

7.1 结论

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中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主体工程防治区。并采取三大类防治措施进行水土流失防治。通过对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的自查初验，已采取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能够满足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在后期运行过程中，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继续发挥效益，植物措施发挥的效益越来越明显，项目区的土壤侵蚀强度和侵蚀总量均大幅下降，水土流失总体上得到基本控制。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验收的要求，达到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7.2 遗留问题安排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已经完工，采取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现已发挥效益，总体看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落实较好，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明显。

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场地内部分区域存在植被稀疏等情况，建设单位已督促有关方面进行补充绿化。同时，结合项目区域环境特点，加强养护。

8.附件及附图

8.1 附件

- （1）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 （2）项目立项；
- （3）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 （4）土石方接受函；
- （5）工程、植物措施工程量及投资完成情况；
- （6）竣工验收备案表；
- （7）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 （8）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 （9）绿化景观工程竣工验收的批复；

8.2 附图

- （1）主体工程总平面图；
- （2）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 （3）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 （4）其他相关图件。

附件 1: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大事记

1、2014 年 4 月，九江市浔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立项的批复》（浔发改发〔2014〕8 号）。

2、2014 年 8 月，建设单位对施工单位进行公开招标，中标单位为江西铜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14 年 10 月，正式成立项目部，同时将水土保持设施纳入主体工程施工范围内。

3、2014 年 9 月，建设单位对监理单位进行公开招标，中标单位为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2014 年 10 月，正式成立监理项目部，同时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监理范围内。

4、建设单位组织实施了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分别于 2016 年 1 月开工至 2016 年 4 月完工，2016 年 7 月开工至 2016 年 9 月完工，总工期 7 个月。

5、2020 年 9 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20 年 10 月编制完成《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2020 年 10 月，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技术评审会，会议形成了评审意见，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意见修改完成了《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下发了《关于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浔农水字〔2020〕44 号）。

6、2021 年 6 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

九江市浔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浔发改发〔2014〕8号

关于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立项的批复

浔阳区域投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关于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立项的报告》已收悉，应研究，同意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立项。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地点：九江市塔岭北路 60 号，塔岭北路与北司北路交汇处。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占地面积约 43.14 亩，总建筑面积 12.48 万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 106867.854 平方米。

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约 3.6 亿元(含征地、房屋拆迁等费用),资金来源为区政府自筹。

项目批复后,请抓紧完善用地、环评、消防、节能、社会稳定风险评介等相关手续,办理招投标事项核准工作,并委托有资质设计单位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方案报我委审批。特此批复。



浔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4年4月8日印发

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浔农水字〔2020〕44 号

关于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要求审批〈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申请报告》已收悉。我局根据专家复核结果，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属新建建设类项目，位于九江市浔阳区塔岭北路 60 号，塔岭北路与北司北路交汇处。项目主要建设 8 栋住宅楼、地下车库、道路及绿化等设施。项目总占地面积 2.88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

总建筑面积 12.67hm²，计容建筑面积 10.66h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2.01hm²。项目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6.51 万 m³，其中挖方 13.57 万 m³，填方 2.94 万 m³，借方 0.29 万 m³，综合利用方 10.92 万 m³。项目总投资 36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8000 万元。项目已于 2014 年 10 月开工，2016 年 10 月完工，建设总工期 25 个月。本方案为补报方案。

二、项目建设水土保持方案总体要求

1、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2、同意本项目执行建设类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水土流失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8%，表土保护率 0%，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27%。

3、基本同意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2.88hm²，即主体工程防治区 2.88hm²。

4、基本同意防治措施总体布局、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分区防治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进度安排。

5、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内容、方法、时段和监测点布设。

6、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总投资 484.94 万元（主体已列：452.95 万元），主要包括：工程措施 83.09 万元，植物措施 294.92 万元，独立费用 76.76 万元（含水土保持监理费 12.47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27.46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费

10 万元），基本预备费 27.29 万元，根据《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本项目属于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可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三、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完工后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1、落实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你单位应自行或委托具有相应能力和水平的机构，按照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实施水土保持监测，并按照水利部《关于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意见》（水保[2009]187 号）文件规定，按时向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报送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度报告表、监测总结报告，及时反映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危害和水土流失防治情况，为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提供依据。

2、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46 号）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的要求，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加强水土流失监测，在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依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水保[2018]133 号）和水土保持方案及其审批决定等，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组织参建单位和专家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明确验收结论，向社会公开验收情况，并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

本工程如未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即投入使用,我局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四条和《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四十二条进行处罚,并按照水利部《关于严格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审批工作的通知》(水保[2007]184号)要求,对你单位以后申报的水土保持方案不予审批。

此复。

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2020年10月31日

抄送: 市水利局

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2020年10月31日印发

附件 4 土石方接收函

工程土方接收函

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管委会办公室：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土石方工程的外运土方，约 11 万立方米，用于区城东工业基地基础建设需求，余土运输过程中由我部督促施工单位遵循执法、环保、水土保持等机关部门的需求，并承担相应水土流失防治责任。



附件5 工程、植物措施工程量及投资完成情况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830946.15
(一)	主体工程防治区				830946.15
1	雨水管网	m	728	400	291200
2	表土回填	m ³	2949.23	5	14746.15
3	透水砖	m ²	1500	350	525000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2949231
(一)	主体工程防治区				2949231
1	场地绿化	m ²	9830.77	300	2949231

附件 6 竣工验收备案表

附件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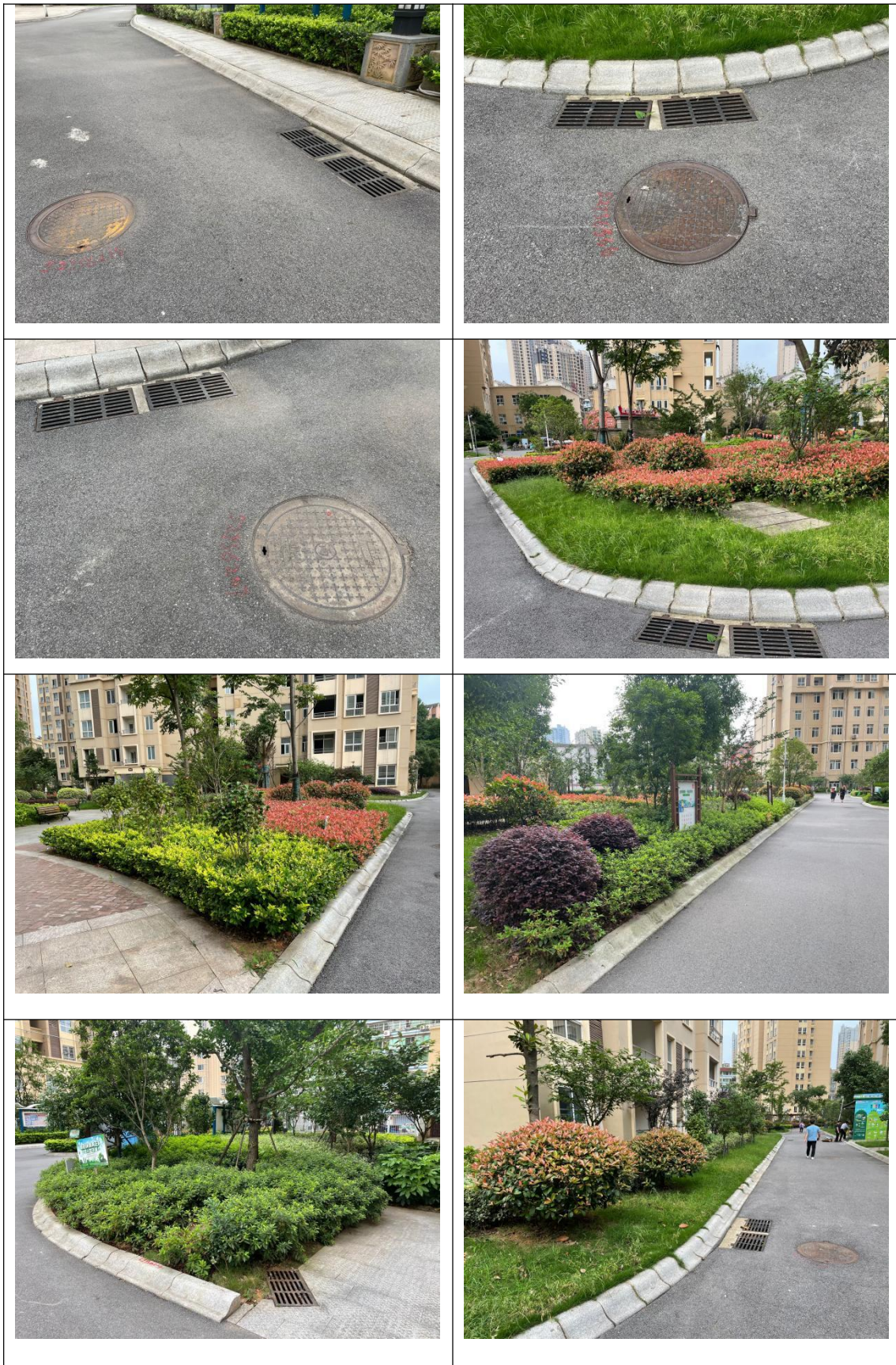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17 年 9 月 17 日

工程名称	青阳县甘棠保障性住房 (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 项目室外配套及景观工程	地址	塔岭北路 60 号, 塔岭 北路与马明路交汇处	项目负责人及 联系电话	向菲 13970220055
建设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开工时间	2017.2.19
基础类型		工程造价	560.39 万元	竣工时间	
验 收 内 容	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 1、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3、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齐全。 4、工程竣工资料齐全。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经现场检查, 工程实体质量符合设计要求, 满足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 具备验收条件。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合格 项目负责人: 王少梅. 张明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符合要求, 合格 项目负责人: 王少敏  年 9 月 2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合格, 同意验收 总监工程师: 王少敏  年 9 月 2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竣工验收 项目负责人: 王少敏  年 9 月 2 日
备注		

附件 7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照片





附件 8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陈 晓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都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阿非

调查时间： 2022.1.5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2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李子心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李子心 调查时间： 2022.1.5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3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何阳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都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何阳

调查时间：2022.1.5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4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刘 冲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王 菲

调查时间： 2022. 1. 6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5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童飞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童飞

调查时间： 2022.1.6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6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曹亮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都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陈菲

调查时间： 2022.1.6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浉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7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汪 明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汪 明

调查时间： 2022.1.6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8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周楠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周楠

调查时间： 2022.1.7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9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李根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李根

调查时间： 2022.1.7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9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胡 平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胡 平

调查时间： 2022.17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1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应飞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都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应飞

调查时间：2022.1.7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浔阳区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12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刘 枫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都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周 菲

调查时间：2022.1.7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附件 9 绿化景观工程竣工验收的批复

九江市园林管理局
关于绿化景观工程竣工验收的批复

第 (JZQG-2019-09) 号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附属绿化工程竣工资料，经我局现场核验，审批意见如下：

本次为办理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手续。经现场勘查，项目已完成施工，对照《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苗木成活率达到验收标准，为支持公益事业建设，我局原则同意甘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附属绿化工程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该项目土地使用权面积 28758.4m²，绿地面积 5590.26m²，现场与规划批复总平基本一致。

园 林 管 理 局	 2020年4月30日(章)	建 设 单 位	年 月 日(章)
-----------------------	--	------------------	----------